



爱让我们 更好了

每一次爱，
都不会是浪费

SINCE
I MET YOU

握一杯咖啡，在爱着/痛着/释然了/幸福着的当下



读20个清清淡淡却内蕴深远的爱的故事

重温初恋的温柔悸动/热恋的激情奔腾/失恋的伤痛领悟

爱，终究是我们遇见过的，最好的事

百花洲文艺出版社
BAIHUAZHOU LITERATURE AND ART PRESS

爱让更好了我们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爱让我们更好了 / 李荷西著. -- 南昌 :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, 2016.8

ISBN 978-7-5500-1847-1

I . ①爱… II . ①李… III . ①故事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 IV . ① I247.8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6) 第 172480 号

爱让我们更好了

李荷西 著

出版人：姚雪雪

出品人：柯利明 林苑中

策划监制：苏 辛

责任编辑：游灵通 查佩玲

营销统筹：蕊 蕊

营销推广：曹木青 梁 迪

封面设计：仙 境

封面插画：邦乔彦

内文插画：闫听听

责任印制：张军伟

出版者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

社 址 南昌市红谷滩世贸路 898 号博能中心 A 座 20 楼 邮编：330038

电 话 0791—86895108 (发行热线) 0791—86894790 (编辑热线)

网 址 <http://www.bhzwy.com>
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

印 刷 三河市汇鑫印务有限公司

开 本 1/32 880 × 1230

印 张 9 字 数 140 千字

版 次 2016 年 9 月第 1 版

印 次 2016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
定 价 36.80 元

书 号 ISBN 978-7-5500-1847-1

赣版权登字：05-2016-225

版权所有，侵权必究

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

目录

第一杯：

薇薇特南果 | 全部之浓烈^{/1}
有些人，就是青春

第二杯：

海盐芝士咖啡 | 岁月之淡咸^{/23}
犹他之夏

第三杯：

拉米尼塔 | 花神之吻^{/37}
有人困在爱情里

第四杯：

无名豆深焙 | 偶遇之美^{/49}
且行且珍惜



第五杯：

百利甜 | 甜蜜与苦涩之醇^{/73}
旋转的木马，没有翅膀

第六杯：

耶加雪啡 | 淡淡的柠檬之酸^{/83}
我恋爱了，只有我一个人知道

第七杯：

黑醋栗果茶 | 第一次之惊艳 ^{/103}

每一个没能在一起的爱人

第八杯：

肯尼亚 AA | 莓果寄生之酸香 ^{/111}

请你为我跳支脱衣舞

第九杯：

Double Espresso | 精萃之苦 ^{/129}

嘿，你在吗？



第十杯：

巧酥摩卡沙冰 | 冰火明暗之忆 ^{/139}

他与上好佳

第十一杯：

冰封乞力马扎罗 | 橙咖距离之涩 ^{/145}

月亮与六便士

第十二杯：

美式 | 缠绵之五味 ^{/159}

而我的门总能接住你的归途

第十三杯：

塔拉珠 | 邂逅 ^{/171}

夜奔

第十四杯：

瑰夏 | 留不住的过去 /¹⁸³

举杯的时候，我曾把对面留给你

第十五杯：

夏威夷可娜 | 日光之淡 /¹⁹³

你推倒我的那一天

第十六杯：

山多士无糖 | 爱别离之苦 /²⁰⁵

如果亲口说过爱你



第十七杯：

曼特宁 | 无声之厚重 /²¹⁹

一万年太久，爱我吧，现在

第十八杯：

冰蜜肉桂拿铁 | 理解之香甜 /²³³

回报

第十九杯：

帕克马拉 | 岁月之清白 /²⁴¹

我们不是那种可以互相给礼金的关系

第二十杯：

干卡布奇诺 | 浓烈之醇 /²⁵⁵

寻找 Daisy

第一杯：
薇薇特南果 | 全部之浓烈

在一起，是肉身的分享。
告别，就像割掉了肉身。

回忆是一条没有归途的路，以往的一切春天都无法复原，即使最狂乱且坚韧的爱情，归根结底也不过是一种瞬息即逝的现实，唯有孤独永恒。——马尔克斯《百年孤独》

薇薇是外地人，出差来这里。等晚车的时间，坐在我面前，分享了一段她说永不怀念的经历。

有些人，就是青春

高二那年的寒假，我认识了蒋韫。我哥在外地工作回来过年，每天都会带一些朋友来家里小聚。

我恰好也在家里的时候，我哥会突患直男癌，大喊我的名字，让我给哥哥们敬酒。

我一边心中恼着，一边面无表情地把酒双手捧住递出去：“哥哥好。哥哥好。”

大家一边接过去喝了，一边笑着打趣我。蒋韫却总是很温润地只说一句谢谢，笑意潋滟到眼睛里。

后来我便任性了，再要敬，就只敬蒋韫一人，也不管哄闹取笑，就看他脸红着接过去，一饮而尽。

年过完了，哥哥要回去上班，我软磨硬泡地跟他要蒋韫的联系方式。

我哥眼一瞪：“你干吗？”

“我对他一见钟情。”我实话实说。

我哥说：“你想挨揍还是怎么着？”

我呵呵笑：“哥，你说我现在的嫂子，认不认识我之前的嫂子呢？”

就这样在QQ上加了他。翻了他所有的空间内容，确认他还没有女朋友，于是，便兴致勃勃地表白了。

他拒绝，只一句话：“你太小，不行。”

气得我哭了一场。哭完之后，兴味索然。

高三那年家里生了变故，爸爸做生意赔了钱，父母每天吵架。高考在即，我压力很大，下了晚自习，就不想回家，在学校附近瞎转悠。

然后我开始遇见蒋韫。

再见他的时候，是在护城河边上，大概是5月，天气不冷不热，空气清新，天幕上挂着一弯淡淡的月牙。河边上一排小吃店，很多人都爱在那边散步。

我一个人默默走着，听见他喊我，一抬头，就看见他和他的朋友站在我面前。那时离我跟他告白已经过去了很长一段时间，我们一直没再见过。可是看见他的那一刻，我整个人像是僵住了。心中汹涌澎湃，感觉眼睛不是眼睛，嘴巴也不是嘴巴了。

他问我干什么，为什么不回家？

我说：“不想回去。”

他便跟身边的朋友道别，要送我回去。

路上他问我是不是出什么事儿了，我便把家里的事一五一十地告诉了他。

他安慰着我，说现在最重要的是高考，别的都不用想。你的能力也有限，帮不了家里什么。

那天之后，每天晚自习，我都从护城河那边过，然后每天都能遇见他。后来我才知道，那天他打电话给我哥说了这件事，我哥就拜托他，如果方便就偶尔送我回家，我爸妈现在没空管我，他在外面回不来，只能瞎担心。

就这样，我隐忍着我心中的汹涌澎湃，每天和他有一搭没一搭地聊。走过了护城河十分之一的河道，一日内四十八分之一的时间，18岁这一年除了爱情之外全部的烦恼。

高考结束后，成绩出来，很不理想，又不愿意复读，所以就在家窝着。父母因为生意的事情，承受了太多的失望，也不大管我。青春期最难熬的时光，大多是蒋韫陪我度过。

我又表白了一次。是躺在床上短信夜聊说晚安之前。但他依然拒绝了我，与上次拒绝的简单粗暴相比，这次他倒是耐心许多：“你现在还是太小，大概不懂什么是爱情。等你长大一些，能分清简单的喜欢和爱情的时候，我们再谈这个问题。”

我捧着手机，像肚子太饿的人，喝饱了米酒。难受，但又有点微醺。

后来父母安排我去亲戚的公司上班，在离家五百公里之外的城市。我也不想再混日子，就决定去。走之前给他打了个电话，他正在外地，很忙，说了两句就挂了。所以最后也没能和他告别，说去哪里。

这一去就是两年。

刚去没多久，手机丢了一次，QQ 被盗了一次，没有了蒋韫的任何联系方式。虽然很容易就能找回来，但我没有。两次被拒绝的我，当然也有自尊心。如果他不愿意放弃我这个“朋友”，为什么不能也来找一找我呢？

我在亲戚的公司做文职。因为不大会用 office 软件，所以每天下班后，还留在办公室，一个人摸索到很晚。然后再一个人回公司宿舍。当然很寂寞，也孤单。但那是 19 岁的寂寞，是皑皑白雪中一朵红梅的寂寞。不会沉沦，也无力争斗，风吹来就迎着风，雪落下就接着雪，偶尔与阳光邂逅，就舒展。

认识了很多新的朋友。也有两个追求者，在被怀疑“还不懂爱情”的年纪，我也拒绝了他们。等我再长大一些吧，我想。

半年后，我报了会计班，准备会计资格证的考试。拿到了证书后，我便从亲戚的公司辞职，去了一家新公司，做出纳工作。

我一直没有回过家。爸妈的意思也是不想让我回去，只说让我努力工作，不负光阴。

21 岁生日后不久，我的 QQ 上有了一个新的好友申请。我以为是新来的同事，就加了。但他说完一句话后，我便知道他是谁了。

“这两年，你还好吗？”

看我没回复，他又说：“还记得我吗？我是你哥哥的朋友，蒋韫。”

不知道为什么，我的眼泪一下就流下来了。然后怎么也止不住，跑到洗手间里，歇斯底里地哭了很久。

我无法解释自己为什么会哭。这两年，我并没有遇到过什么了不得的难题让我放声大哭，也从未像那刻软弱委屈，像一只被放逐了、离群太久的小鹿。

“化成灰我也会记得你吧。”我想，觉得他有些浑蛋。

哭完了，我擦擦眼睛，回到座位上，手颤抖着，礼貌又谨慎地对他

说：“不好意思刚才在忙，我怎么会不记得你？”

就这样，算是重逢了。

有些人大概就是这样的感觉，就算一直不联系，可再聊天时依然会觉得很亲。曾经事无巨细的分享，依然会有。

他说这两年莫名其妙就找不到我了，经常去我家附近转悠，在护城河边走走。不好意思去我家敲门问我父母，忍了很久才厚着脸皮问了我哥。我哥看他不顺眼，不给他我的联系方式，他就经常在我哥的QQ空间里踩点儿，一个一个地加，然后终于找到了我。

“为什么找我啊？”我心里很意外，当然，更多的是高兴。

“两年了，我觉得我们可以讨论一下爱情的问题了。我都 27 了……”

我呵呵傻笑着，原来是他想恋爱了。来找我，是认定了要我还是只想碰碰运气？

之后的一个月，每天每天都聊天。工作的时候，走路的时候，吃饭的时候，和朋友在一起的时候。我跟他分享我租住的房子附近的面馆辣得有多带劲儿，每周去银行办事时硬塞给我她儿子名片的大堂女经理，坐公交时某拐角处面包店的香味，每日经过的路上有多少棵梧桐多少棵金桂……

一个月后的周末早晨，我还没起床，就接到他的电话。他说他在我们小区外面。

我不敢相信，我并没有告诉过他地址。他是根据平时我说的那些信息里找来的。

我随便套了件衣服就往小区外面跑去。

之前，我知道我们会见面，还因此买了几件衣服，想象过穿哪件衣服见他，化什么样的妆，梳什么样的发型，第一眼看到他时，做出什么样的表情。可这些想象中的准备通通没用上。

在小区门口我看到开了一夜车的这个男人，他满眼通红，胡子拉碴，像个刚从战场下来的乱世英雄。

原本想拥抱他，可是没好意思。好久没见了，初见还有些尴尬。

陪他去附近的快捷酒店订了个房间，进门后，他就把我抱住了。他说：“你怎么这样瘦了？”

我高中的时候是个小胖子，一百二十斤，两年工作下来，瘦到了九十斤。

我没吭声，就感觉脖子一凉，他竟然掉了眼泪了。

我吓了一跳。不知道该怎么回应这突如其来的激烈情绪。简直就要让我笑场了。可当他哽咽着说“你一个人在外面受了很多苦吧”时，我的鼻子也酸了：“没有啊，都过去了啊。”

之后他去洗漱，我们一起去吃早饭。他握着我的手，缠啊缠的十指交错，问我：“做我女朋友好吗？”

“先吃饭。”我不好意思，有点拿搪。

吃饭的时候，他又问。送酸豆角小菜的服务员捂着嘴笑，我脸红着点了头。

吃完饭，送他回酒店睡觉。他不让我走，就抱着我死缠死缠。想起两年前他高冷的样子，觉得那刻的他特别可爱。

于是就躺在了一起。

然后一发不可收拾，吻得天昏地暗。

之后哄他先睡了，我躺在他旁边看他，觉得他哪儿哪儿都好看。要不然当时我怎么会对他说一见钟情呢。再见还是钟情，三见还是钟情。

我就这样看着他，目不转睛，像是看着一个完全不懂的高科技产品，聚精会神想要参透玄机。

时间过得那样快，他醒来时已经下午，而我竟然欣赏了他那么久。

我们又去吃饭，然后手拉手乱逛。拉着他手的感觉，像飞，人群建筑都不是屏障，我可以到任何地方。可有了他，又哪儿都不想去。

我们去小咖啡馆里坐坐，听一首又一首缠绵的老歌。又去江边吹风，他的手，放在我的头发上，绕啊绕地到唇边，对我说：“对不起这两年没能陪在你身边。我不会让你再受苦了。”

他认真的样子，让我扑哧笑了。也恍惚觉得，之后真的不会再受苦了。有了他，只剩下甜，哪有苦？

我们愉快地度过了那个周末。他又开了六个小时的车回去。

离别时我哭了一场。他帮我擦眼泪，口中叹气：“乖，不哭了，再哭不漂亮喽！”

因为又是夜车，我很担心，怕他路上犯困，便让他的手机插着充电宝，我的也插着充电宝，一直跟他打电话。打完了6个小时、572公里的距离。

我听他说路上看到了什么。唱歌给他听。读网上找来的笑话。感觉那时的我和他有无数的话要讲，掏心掏肺地要讲。这哪是什么简单的喜欢，这是要命的喜欢，是在舞台上被一团光罩住的喜欢。我灿烂，我低沉，

我歌唱，我舞动，我呈现万千，都是因为这光。

而他就是光啊。

每天打电话到深夜，谁都不舍得先挂断，他总是等我睡着了，才挂断电话。第二天，手机还在我的枕边，屏幕上因为汗泪模糊一片。思念丝丝缕缕地侵蚀我的五脏六腑，所有时间。终于体会到全身心地去爱一个人的感觉。

我期待着他再来。像星星在期待月亮的陪伴。

他第二次来，没住酒店，住在了我家里。在那之前，我已经把出租的小屋打扫了一遍又一遍。为他买了睡衣、拖鞋、牙刷、毛巾、剃须刀和须后水。

问他想吃什么，他说板栗烧鸡和苦瓜焖蛋。我都没做过，去菜市场在懵懂中精挑细选。带食材回家，进厨房，刀叉锅铲，油盐酱醋，都和我一样羞羞答答。才做好的指甲，也不管不顾了。把买来的新鲜板栗，一个个剥开，到指甲裂断，痛得那叫一个酸爽。

苦瓜焖蛋连做了三遍，才算做出了一盘能吃的。

弄好了一切，等待让我如坐针毡，一分一秒都是煎熬。衣服换完这件换那件。终于，电话里他说他到了，我套上鞋子就往外飞奔。一看见他，再没有了上次的矜持，小鸟一样扑进他的怀里，抱了很久很久。

我们一起回家，进了门，他看着我，我看着他，傻笑着，谁也没有说话。

我端出来为他做好的饭菜，基本色香味俱无。他笑呵呵地吃着，特别开心。

那晚上，我们同床而眠，终于做了彼此期待但又有点害怕的事。我是第一次，他很心疼。之后，像抱孩子那样抱着我去洗澡，又抱回来。

他睡着时也抓着我的手，要我的头抵在他的怀里。

有时睡熟了，不知不觉间手臂跑了出去，他在迷迷糊糊间，也会摸到我的手，重新拉进怀里。

我从未怀疑他爱过我，大概就是因为这个举动。

之后带他见我的朋友，玩得好的同事。喝完酒的午夜，他背着我在巷子里奔跑，累了，我就吻他热热的脸颊。一起坐在书店，脚对脚，影子对影子，书没看进去多少，净看对方傻笑了。去游乐园坐过山车，他下来后吐得面如土色，我心疼不已，他却道歉说：“你之前说就想有人陪你玩这个，但今天我却没让你尽兴。”

觉得心里一阵暖，原来我说过的话，他都记下来了。

就这样异地了半年。中间他提过很多次要我回老家去。我也一直在考虑。只觉得在这个生活了两年的城市，认识了那么多新的朋友，有过那么多难忘的回忆，并没有那么容易放弃。

有时想他想得失控，也会哭，埋怨他是看不到人的隐形男朋友。

还记得他在电话里很郁结地说：“你不需要什么工作啊，你现在有我了，完全可以依赖我啊。”

在外两年，生活上，我算是个很独立的人，但与他在一起后，在感情上确实很依赖他。还记得当时我开玩笑地对他说：“我怕我依赖你到失去了自我，那万一以后你离开了我，我会活不下去。”

当时只是一句撒着娇讲的情话，谁知是一语成谶。

思忖很久，我还是不顾同事和朋友的挽留，回了老家去。

我家在郊县，蒋韫家在市区，市区的工作机会也多一些，为了能跟他厮守，我在市区找了个房子。

他那时的工作是做网吧系统维护和监控，遍及市区和几个郊区。工作时间都是深夜网吧里没多少人的时候，然后一直到凌晨天光出现鱼肚白。

所以有时太晚或是太早，他怕影响到我睡觉，就回父母家了。

我在一家4S店找了个分期贷款业务的工作。这公司不论销售还是贷款业务，都竞争很激烈。同事关系都很表面化，剑拔弩张的时候也常见，所以工作很不开心。

他那段时间刚好接了几个郊区的生意，所以总在外面。有一次连续一周我都没有见到他人。当时就觉得特别痛苦，工作也好，他也好，患得患失的心特别重。总觉得，两个人之间最重要的是什么呢？不就是在一起吗？我放弃了外地加薪升职的机会，来奔赴你，而你却甚至不像之前那样愿意和我厮守了。

所以每次他回来，总要埋怨一番。有时给他打电话他没接，也会低落得要死。在想象中，无数危险在朝他靠近，诱惑也在靠近。就是那种没有他，活不下去的感觉。

有一次一个客户非要让我陪他去保险公司办材料。走到一半，那个猥琐的男人就满口胡搅蛮缠，甚至动手动脚。回去的时候，我怎么也不坐他的车了，又不知道坐哪辆公交车，穿着高跟鞋走在烈日下，对这个没有朋友的城市，满是失望和委屈。

给他打电话，竟然没有接。也许那时他正在补觉，手机关了静音。